

合肥泰禾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合肥泰禾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12 月 15 日以通讯和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，会议于 2023 年 12 月 20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7 名，实到董事 7 名，其中许大红先生、张圣亮先生、陈结淼先生、蒋本跃先生因为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会。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许大红先生主持，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本次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关于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议案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表决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泰禾智能公司章程（2023 年 12 月修订）》、《泰禾智能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及其他相关制度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95）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关于修订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的议案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表决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泰禾智能独立董事工作制度（2023 年 12 月修订）》、《泰禾智能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及其他相关制度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95）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关于修订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及其各专门委员会工作规则的议案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表决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泰禾智能董事会议事规则（2023 年 12 月修订）》、《泰禾智能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规则（2023 年 12 月修订）》、《泰禾智能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规则（2023 年 12 月修订）》、《泰禾智能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规则（2023 年 12 月修订）》、《泰禾智能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规则（2023 年 12 月修订）》、《泰禾智能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及其他相关制度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95）。

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工作规则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，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关于修订《关联交易管理办法》的议案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表决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泰禾智能关联交易管理办法（2023 年 12 月修订）》、《泰禾智能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及其他相关制度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95）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表决通过。

公司定于 2024 年 1 月 5 日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泰禾智能关于召

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96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合肥泰禾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 年 12 月 21 日